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11（港幣櫃台）及 81211（人民幣櫃台）

網站：<http://www.bydglobal.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回購股份事項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喻玲女士。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4-02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4-020）。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097,460,820（注1）	37.70%
2	王传福	513,623,850（注2）	17.64%
3	吕向阳	239,228,620	8.22%
4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4,657,202（注3）	5.31%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5,259,657	3.27%
6	夏佐全	82,635,607（注4）	2.84%
7	王念强	18,299,740	0.63%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76,633	0.41%
9	李柯	10,861,400	0.37%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18,420	0.34%

注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1,000,000股H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SIGN INVESTMENTS LIMITED分别持有的195,000股H股和305,000股H股；也包括WESTERN CAPITAL GROUP LLC（系原名为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的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COMPANY 100%控制的公司)持有的股份转为HKSCC NOMINEES LIMITED代理的H股,根据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COMPANY于2023年10月3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权益申报信息,截至2023年10月25日,由其100%控制的公司WESTERN CAPITAL GROUP LLC直接持有公司87,613,142股H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01%;

注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1,000,000股H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3,727,700股A股;

注3: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共涉及股份数量492,400股A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155,149,602股A股;

注4: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SIGN INVESTMENTS LIMITED分别持有的195,000股H股和305,000股H股。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097,460,820(注1)	37.70%
2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4,657,202(注2)	5.31%
3	王传福	128,405,963(注3)	4.41%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5,259,657	3.27%
5	吕向阳	59,807,155	2.05%
6	夏佐全	20,658,902(注4)	0.71%
7	王念强	18,299,740	0.63%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76,633	0.41%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18,420	0.34%
1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8,871,922	0.30%

注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1,000,000股H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SIGN INVESTMENTS LIMITED分别持有的195,000股H股和305,000股H股;也包括WESTERN CAPITAL GROUP LLC(系原名为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的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COMPANY 100%控制的公司)持有的股份转为HKSCC NOMINEES LIMITED代理的H股,根据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COMPANY于2023年10月3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权益申报信息,截至2023年10月25日,由其100%控制的公司WESTERN CAPITAL GROUP LLC直接持有公司87,613,142股H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01%;

注2：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共涉及股份数量492,400股A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155,149,602股A股；

注3：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1,000,000股H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3,727,700股A股；

注4：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SIGN INVESTMENTS LIMITED分别持有的195,000股H股和305,000股H股。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